|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2016年松溪县中小学、特殊教育学校、幼儿园教师招聘职位简章 | | | | | | | | |
| 招聘单位 | 岗位名称 | 招聘  人数 | 专业要求 | 学历  要求 | 学位  要求 | 学历类别 | 考试形式 | 其他要求 |
| 松溪县教育局  其中：  松溪二中3名：物理1名、美术1名、历史1名；  松溪三中3名：物理1名、生物1名、舞蹈1名 | 初中物理教师 | 2 | 物理教育 | 本科及以上 | 学士 | 全日制普通院校 | 笔试+面试 | 1、招聘对象为全日制师范类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应往届毕业生，专业对口，具有报到证和相应学科教师资格证，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86年3月15日以后出生），户籍不限。  2、物理学科二所中学招聘，按相同专业考生的笔试和面试总分从高分到低分择优聘用。  3、新招聘教师本岗位服务期限5年。 |
| 初中历史教师 | 1 | 历史教育 | 本科及以上 | 学士 | 全日制普通院校 | 笔试+面试 |
| 初中生物教师 | 1 | 生物教育 | 本科及以上 | 学士 | 全日制普通院校 | 笔试+面试 |
| 初中美术教师 | 1 | 美术教育 | 本科及以上 | 学士 | 全日制普通院校 | 笔试+面试 |
| 初中音乐教师 | 1 | 舞蹈 | 本科及以上 | 学士 | 全日制普通院校 | 笔试+面试 |
| 松溪县教育局  其中：  实验小学13名：  语文4名、数学4名、体育1名、科学1名、音乐1名、美术1名、心理教师1名。  人民小学12名：  语文3名、数学3名、英语1名、科学1名、美术1名、体育2名、音乐1名；  水南小学9名：语文3名、数学3名、音乐1名、体育1名、美术1名。  溪东中心小学2名：语文1名、英语1名。 | 小学语文教师 | 11 | 语文、汉语言文学、初等教育（语文方向） | 大专及以上 |  | 全日制普通院校 | 笔试+面试 | 1、招聘对象为：  （1）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的应往届毕业生，专业对口，具有报到证和小学及以上相应学科教师资格证，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86年3月15日以后出生），户籍不限。  （2）第一学历为全日制师范类中专毕业，取得国民教育大专及以上学历，专业对口，具有报到证和小学及以上相应学科教师资格证，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81年3月15日以后出生）的松溪户籍毕业生。  （3）原我县99年辞退的小学代课教师，取得国民教育大专及以上学历，专业对口，具有小学及以上相应学科教师资格证，年龄在45周岁以下（1971年3月15日以后出生）可报名参加招考。  2、考生按学科专业报考，同一学科多个学校招聘的，按相同专业考生的笔试和面试总分从高分到低分择优聘用。  3、小学体育教师招聘4名，其中1名专项岗位，用于招聘参加“三支一扶计划”、“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含研究生支教团）、“志愿服务欠发达地区计划”、“高校毕业生服务社区计划”等服务基层项目当年服务行将期满考核合格和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高校毕业生。考生报考专项岗位招聘的，应聘考生报名时必须在“应聘考生岗位备注”栏中注明。  4、聘用教师必须到乡镇小学服务5年。 |
| 小学数学教师 | 10 | 数学、初等教育（数学方向） | 大专及以上 |  | 全日制普通院校 | 笔试+面试 |
| 小学英语教师 | 2 | 英语 | 大专及以上 |  | 全日制普通院校 | 笔试+面试 |
| 小学科学教师 | 2 | 科学  (生物、劳技) | 大专及以上 |  | 全日制普通院校 | 笔试+面试 |
| 小学心理教师 | 1 | 心理学 | 大专及以上 |  | 全日制普通院校 | 笔试+面试 |
| 小学音乐教师 | 3 | 音乐 | 大专及以上 |  | 全日制普通院校 | 笔试+面试 |
| 小学美术教师 | 3 | 美术 | 大专及以上 |  | 全日制普通院校 | 笔试+面试 |
| 小学体育教师 | 4 | 体育 | 大专及以上 |  | 全日制普通院校 | 笔试+面试 |
| 松溪县教育局  特殊教育学校1名 | 特教教师 | 1 | 特殊教育或康复教育 | 大专及以上 |  | 全日制普通院校 | 笔试+面试 | 1、招聘对象为：  （1）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的应往届毕业生，专业对口，具有报到证和相应学科教师资格证（或执业资格证），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86年3月15日以后出生），户籍不限。  2、新招聘教师本岗位服务期限5年。 |
| 松溪县教育局  乡镇幼儿园12名：河东1名、郑镇2、花幼1、祖幼1、溪幼1、渭幼4、旧幼1、茶幼1 | 幼儿园教师 | 12 | 幼师或  学前教育 | 大专及以上 |  | 全日制普通院校 | 笔试+面试 | 1、招聘对象为：  （1）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学前（或幼师）专业的应往届毕业生，具有报到证和幼儿教师资格证，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86年3月15日以后出生）。  （2）第一学历为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艺术类（音乐或美术）专业的应往届毕业生，取得国民教育学前教育（或幼师）专业本科学历，具有报到证和幼儿教师资格证，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86年3月15日以后出生）。  （3）原我县99年辞退的幼儿代课教师，取得国民教育大专及以上学历，学前教育（或幼师）专业，具有幼儿教师资格证，年龄在45周岁以下（1971年3月15日以后出生）可报名参加招考。  2、幼儿教师岗位多个学校招聘，考生统一报考，按考生的笔试和面试总分从高分到低分择优聘用，安排到乡镇中心幼儿园。  3、新招聘教师本岗位服务期5年。 |
|  | 合计 | 55 |  |  |  |  |  |  |
| 主管部门意见：    同 意    2016年3月7 日 | | | 编办审核意见：    同 意      2016年3月7日 | | | | 人社局审核意见    同 意  2016年3月7日 | |